

湖北中试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与国家开发银行武汉分行签订了 1800 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该笔借款到期后，公司因经营资金不足，由武汉光谷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代公司偿还了该笔借款。2016 年 11 月 21 日，公司控股股东武汉昌龙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武汉光谷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质押合同，由控股股东将所持公司 1183.70 万股股份进行质押作为该笔债务的担保。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武汉昌龙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以上股权质押属于关联担保，构成了关联交易。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补充确认控股股东为公司债务提供质押担保的议案》，董事朱孟银、李玉林、李雪峰均为

本议案的关联方需回避表决，无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无需经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武汉昌龙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市洪山区书城路文秀街10号	股份有限公司 (非上市)	朱孟银

(二)关联关系

武汉昌龙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2013年11月与国家开发银行武汉分行签订了1800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该笔借款到期后，公司因经营资金不足，由武汉光谷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代公司偿还了该笔借款。2016年11月21日，公司控股股东武汉昌龙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武汉光谷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质押合同，由控股股东将所持公司1183.70万股股份进行质押作为该笔债务的担保。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控股股东无偿为公司所欠债务提供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此次担保的债务为公司变更控股股东之前所产生债务，现任控股股东为公司债务提供担保有利于化解公司面临的资金困难，有助于解决困扰公司生存发展的障碍。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由控股股东为公司所欠债务提供担保，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湖北中试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湖北中试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27日